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董事 8 人，实际参加董事 8 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一至四期公司合并重组的议案》。

同意以公司控股子公司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中色锌业”“四期公司”）为载体，合并重组赤峰红烨锌冶炼有限责任公司（简称“一期公司”）、赤峰库博红烨锌业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二期公司”）和赤峰中色库博红烨锌业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三期公司”），合并后各期公司股东将直接成为中色锌业（存续公司）股东。

本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九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决议签字盖章件。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3 日